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邯郸市新区供电分公司退用户电费押金公告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邯郸市新区供电分公司近期对供电区域内(1995-2000年)交纳电费押金的用户进行退费共计1768467.6元,截止通知发布之日起,因客户方原因未能及时退费,请以下客户于2020年12月15日与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邯郸市新区供电分公司营销部(高开区诚信路1号)联系,逾期不联系者,我公司将对以上电费押金进行合法处理,特此公告。

Table with 4 columns: 单位(高壁), 金额, 其他应付款, 单位(南召固), 金额, 其他应付款, 单位(林村), 金额, 其他应付款. Lists various units and their corresponding amounts for electricity deposit refunds.